



The Extraordinary Journey

Desert Flower

沙漠之花

世界名模华莉丝·迪里自传

WARIS DIRIE with CATHLEEN MILLER

华莉丝·迪里 凯瑟琳·米勒 著

赵为译 黄健人 校译

漓江出版社

沙漠之花

世界名模华莉丝·迪里自传

The Extraordinary Journey
of a Desert Nomad



华莉丝·迪里 凯瑟琳·米勒 著

赵为 译 黄健人 校译

DESERT FLOWER

with CATHLEEN MILLER

DESERT FLOWER: The Extraordinary Journey of a Desert Nomad

Copyright© 1998 by Waris Dirie with Cathleen Miller and

Translation Copyright© 2012 by Lijiang Publishing Limited.

Published by arrangement with William Morrow, an imprint of HarperCollins Publishers.

著作权合同登记号桂图登字:桂图登字:20-2012-014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沙漠之花:世界名模华莉丝·迪里自传/华莉丝·迪里,凯瑟琳·米勒著;赵为译.
—桂林:漓江出版社,2012.9

ISBN 978-7-5407-5843-1

I. ①沙… II. ①迪… ②米… ③赵… III. ①传记文学—现代 IV. ①I521.5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2)第172046号

组 稿:郑纳新

责任编辑:张 谦

装帧设计:居 居

出版人:郑纳新

漓江出版社有限公司出版发行

广西桂林市南环路22号 邮政编码:541002

网址:<http://www.lijiangbook.com>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销售热线:021-55087201

山东临沂新华印刷物流集团印刷

(山东临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华路 邮政编码:276017)

开本:880mm×1230mm 1/32

印张:8.5 字数:154千字

2012年9月第1版 2012年9月第1次印刷

定价:28.00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影响阅读,请与承印单位联系调换。

(电话:0539-2925888)



献给我的母亲



行走在生命之路上，会遭受风雨，会享受阳光，也会身陷无数飓风的风眼——一个人能否生存下去，完全取决于意志是否坚强。因此，我要把这本书献给我坚韧不拔的母亲，法杜玛·阿迈德·阿登。站在她的肩膀上，我才看到了世界。

每逢不可想象的厄运露出獠牙，母亲给了我们这些孩子信仰的证明。她一生哺育了十二个小孩——这本身就非常了不起——将慈爱不偏不倚地给了每一个孩子，她的睿智令再深刻的哲人都相形见绌。

母亲这辈子牺牲了很多，却很少抱怨。每一个孩子都知道，无论境况多么窘迫，母亲都会全心奉献，毫无保留。尽管母亲不只一次承受丧子之痛，她依然勇敢坚强，竭尽全力，把活下来的孩子

——养大。她的心灵慷慨博达，美貌和美德都备受赞扬。

妈妈，我爱你，尊重你，珍惜你；我赞美伟大的安拉，赐给我你这样的母亲。你曾不知疲惫地养育你的孩子，而我也将沿着你的路，培养我的儿子成长。

啊，你是轻浮少年追逐的飞扬裙裾
啊，你是价值千金的华美挂毯
我只有幸看到你一眼，
穷尽一生，能否寻见他人与你相似？

雨伞会被狂风打散；而你的强韧犹如铁环；
啊，你就像内罗毕精雕细刻的黄金，
你就是初生的太阳，清晨的霞光
我只有幸看到你一眼，
穷尽一生，能否寻见他人与你相似？

——索马利古民谣

作者按

本书根据华莉丝·迪里的亲身经历撰写,根据华莉丝的记忆,所有事件均为事实;所有人物均真实存在。出于隐私考虑,我们改动了大部分的人物姓名。



目录 Contents

001	献给我的母亲
003	作者按
001	chapter 1 离家出逃
012	chapter 2 我与动物
027	chapter 3 游牧生活
043	chapter 4 成为女人
055	chapter 5 婚嫁契约
067	chapter 6 漫漫长路
081	chapter 7 摩加迪沙
093	chapter 8 前往伦敦
104	chapter 9 女仆生涯
123	chapter 10 终于自由



138	chapter 11	模特生涯
161	chapter 12	求医问诊
174	chapter 13	护照难题
193	chapter 14	广阔天地
208	chapter 15	重返故土
229	chapter 16	巨大苹果
246	chapter 17	出任大使
256	chapter 18	怀乡思绪
262		致 谢

Chapter 1

■ 离家出逃 ■

非洲沙漠中，正午时分的阳光炙烤着大地，毫不留情。一棵树庇护着我的头顶，我昏睡着。轻微的声响惊醒了我，睁开眼，发现自己正看着一头狮子。我倏然清醒，眼睛不由自主越睁越大，然而睁得再大，也装不下这头庞然大物。我努力想站起来，可双腿撑不起几天没吃过东西的虚弱身体。我摇晃着，倒下，重重地靠回树干。疲惫地歪着头，闭上眼，粗糙的树皮硌压着头皮。狮子离我这么近，能闻到炙热空气里它的气味。我求告安拉：“神啊，我的日子到了。请接我回去吧。”

穿越沙漠的漫长旅程到此为止。我无处藏身，没有武器，连逃跑的力气都没有。即便精力充沛，我知道也不可能靠爬树躲过狮子的巨掌。所有猫科动物都有强有力的前爪，都是攀爬高手，狮子也不例外。等我好不容易爬到半路，狮子一巴掌就能把我打下树去。既然知道山穷水尽，便无可畏惧，我睁开眼睛，对狮子说：“过来抓我吧，我准备好了。”

这是一头俊美的公狮，金色的鬃毛，来回摆动着的长长尾巴驱赶着苍蝇。年纪大概五到六岁，年轻而健壮。狮子乃沙漠之王，眨眼工夫就可以把我撕得粉碎。我无数次地亲眼目睹比我重好几

百公斤的野羚羊和斑马如何命丧狮子的巨爪。

狮子直勾勾地盯着我，幽幽地眨动着蜜黄色的双眼。我也用自己褐色的眼睛回盯过去，目不转睛。它望向别处。我对它说：“来吧，过来抓我吧。”狮子再看我一眼，又望向别处。它伸出舌头，舔舔嘴巴，一屁股坐了下来。随即站起身，在我面前来来回回地踱步，身影优雅雄健。最后，它肯定觉得我骨头上的肉太少，不值得麻烦，便悠然转身，款款向沙漠走去，黄褐色的身体渐渐隐入茫茫黄沙。

从头至尾，我并不曾害怕；因此意识到自己不会丧生狮口时，也没有长舒一口气。之前，我已经做好赴死准备。不过，看来一直佑护陪伴着我的神灵对我的生命另有安排，还存在着某个让我活下去的理由。我一面默默叹息：“神啊！为什么让我活着？引导我，带领我吧！”一面挣扎着站起来。

我所以会独身踏上这条噩梦般的沙漠征途，只因要从父亲身边逃走。当时我十三岁，和家人一起生活在索马里的沙漠里。我们是游牧民族。父亲宣布要把我嫁给一个老头。我知道自己得赶快行动，不然，没准哪天未来的丈夫就会把我从家中带走，我告诉妈妈我要逃走。我计划逃往索马里的首都摩加迪沙，投奔我从未谋面的姨妈。当然，我从没去过摩加迪沙——也没去过其他任何城市。但是小孩子总是乐观，总觉得奇迹一定会发生，自己一定会顺利。

父亲和兄妹们还在睡梦之中，妈妈把我推醒，对我说：“快走。快走。”我四下看看，想发现能带上路的东西，可什么都没有——没有水，没有牛奶，没有食物。就这样，我光着脚，披上一条围巾，只

身逃入了漆黑夜幕中的大漠。

不知道摩加迪沙在什么方向，我只知道要跑。夜色浓重，看不清楚道路，一开始我跑得很慢，跌跌撞撞，脚底不时绊到树根。非洲遍地有蛇，我怕蛇怕得要死，每次脚踩到树根，都觉得自己正踏中一条咻咻吐信的眼镜蛇。最后，我决定先坐下等到天色亮起。天空刚发光，太阳还未升起，我便一溜烟像瞪羚般飞奔上路了。跑啊，跑啊，一个钟头接一个钟头，往前跑。

中午时分，我已经进入了红色沙漠的深处，同时思绪纷扰。我这到底是往哪儿去？连自己是往哪个方向跑都不知道。目之所至，景色一成不变，沙漠不断向远方绵延，偶尔点缀着几棵金合欢树，可以远眺到数里之外。又饿又渴又疲倦，我慢下脚步，改跑为走。头晕目眩，心烦意乱，我问自己，新生活到底会把我带向何方？接下来还会发生什么事？

正胡思乱想，仿佛听到了一个声音：“华－莉－丝……华－莉－丝……”是父亲在叫我！我赶忙四下张望，却没看到人。莫非是幻觉？我想。“华－莉－丝……华－莉－丝……”呼唤在四周回荡，听来那么恳切，我却恐惧万分。倘若被他抓到，肯定会被带回家，被迫嫁给那个男人。父亲肯定还会把我痛打一顿。不，这不是幻觉，就是父亲在追我，而且他离我越来越近！大事不好，我撒腿就跑。虽然领先父亲好几个小时，但他眼看快要追上来了。我后来才发觉，他这一路就是循着我在沙中留下的足迹，步步紧追的。

我年纪轻，速度快，父亲那么老了，肯定追不上我——我以为。如今回忆起来，不由得为自己的孩子气好笑：父亲当时不过三十

多岁。我家个个都是跑步健将。因为没有车,也没有任何公共交通工具,无论到哪我们都是跑着去。赶牲口、找水源、出门之后要在天黑前跑回家,就练就了一双飞毛腿。

一阵狂奔,听不到父亲的喊声了,我放缓步子开始小跑。心想,如果一直不停下来,父亲会很快疲倦,打道回府。突然,我回头瞟一眼,正看到父亲跑上了我身后的沙丘。他也看到了我。又惊又怕,我拼命跑,越跑越快。我们二人仿佛在沙的海洋上冲浪,我刚冲上一个沙丘顶,他就从后面一个沙丘上滑下来。这样你赶我追,一连几个钟头。终于,我发觉好些时候没再看到他了。他也没有再喊。

我的心咚咚直跳,停住脚步,躲到一丛灌木后头,紧张地张望——什么也没看到;竖着耳朵仔细听——什么也没听到。继续往前走,看到一块平整的石头,便驻足休息。再次动身上路时,已经汲取了昨夜的教训,明白不能在沙地上留下足迹,而岩石周围土质坚硬,我便沿着石头走,并且改变了方向,好让父亲找不到我。

我想父亲之所以掉头,是为了在天黑之前赶回家。红日已开始西沉。不过无论父亲如何紧赶慢赶,都不可能在光线消逝之前回去。他得在茫茫夜色中奔跑,侧耳搜寻家人的声音,跟着孩子们的尖叫和欢笑、牲口的叫声,在黑暗中找寻回家的路。声响可以随着风在沙漠中传播很远,这些声响正是我们迷失夜路时的灯塔。

沿着岩石走了一阵,我改换了前行的方向。其实,选哪个方向走都一样,反正也不知道怎么才能走到摩加迪沙。我一直往前

跑，直到太阳完全下山，收拢最后一缕光线，黑黢黢的夜里什么也看不见。我饥肠辘辘，头脑里只有食物；脚底也跑出了血。我在一棵树旁坐下休息，然后就睡着了。

晨光把我晒醒。睁开眼睛，凝视头顶这棵向天空伸展的美丽
的尤加利树。一点，一点，我缓过神来：天啊，孤孤单单。我到底该怎么办才好？

我站起来，接着往前跑。一天又一天，我努力地跑着。到底跑了多少天我也不确定。没有时间感；除了饥饿、干渴、恐惧和疼痛之外，什么都感觉不到。夜色过于浓重时，我就停下来休息；正午阳光过于强烈时，我便找一棵树，在树荫下打个盹。

被狮子惊醒之前，我正是这样睡着。多天奔波之后，我已经不在乎自由不自由，只想回到妈妈身边。对妈妈的渴望甚至超过了水和食物。对我们这些大漠里的孩子来说，一两天不喝水，不吃东西一点不稀奇，但现在，我知道自己再也坚持不了多久了。身子虚弱得几乎动弹不得，双脚裂得满是口子，又酸又疼，每一步都像踩上刀尖。狮子坐在我面前，贪婪地舔着嘴巴时，我并不害怕。我已然放弃了求生希望，甚至盼它能给我一个痛快的解脱。

然而，狮子仅仅打量了一番我嶙峋的骨头、干瘪的面颊和凸起的眼睛，信步走开。也许它可怜我这条悲惨的生命，也许它不过觉得我连像样的零食都算不上，便懒得花工夫。也许是神决定帮我一把。我想，神总不会如此狠心，先让我苟活片刻，再让我死得更惨，比如活活饿死吧？那么，他必然对我的生命还有别的安排。

于是，我扶着身旁的树，慢慢站起，呼唤着神，希求他的引导和帮助。

我又上路了。走了几分钟，到了一片骆驼的放牧区，找出一头奶最多的母骆驼，飞奔过去，贪婪地吮吸着它的乳汁。牧人发现了我，一边大吼：“快滚，你这个小杂种！”，一边挥舞着牛皮鞭。可我顾不上害怕，仍然大口地吮着骆驼奶，能喝多少就喝多少。

牧人朝我冲过来，大声叫骂着。他知道再不赶紧把我吓走，等到他跑过来，这头骆驼的奶肯定都会被我喝光。已经差不多喝够，我赶忙撒腿逃跑。牧人在后面紧追，长长的鞭子抽到我好几下，然而我比他敏捷，终于逃远了。他只好停下，站在黄沙之中，连声咒骂。

身体里终于又有了能量，我活了过来，一路不停地跑啊跑，直到一座村庄才停下来。我是游牧家庭的孩子，从没进过村镇。这里有房屋，有夯实土地的街道。我想当然地走在街道正中间，呆头呆脑，东张西望，脑袋从左转到右，从右转到左。一个女人从我旁边走过，把我一番上下打量，然后朝我喊道：“你这傻瓜！你以为自己是谁啊？”指着我满是裂口的脚，她对其他的路人大声说：“天哪，你们瞧瞧她的脚！肯定是个乡下笨丫头！”这个女人又对我喊：“小丫头，要想活命，快滚到一边去！快从路上滚开！”她一把把我推到一边，放声大笑。

我知道所有人都听到了她的话，难为情地低下头。可我不明白她的话什么意思，还是继续在马路中央走。很快，后面来了辆卡车，喇叭不停地“哔！哔！”叫，我忙跳到一旁。转过身，小汽车、大卡车一辆接一辆，在眼前驶过，我伸长了胳膊，并不知道自己做

的是搭便车的手势，只想伸长胳膊好让哪辆车停下来。一辆飞驰而过的汽车差点没把手给撞掉，幸亏我缩得快。过了一会，我又把手伸了出来，这次没敢伸太远，身子也往路边靠了靠，继续往前走。我睁大眼睛，望着那些从我身边飞驰而过的人，默默祈祷他们中间会有一个愿意停下来帮我一把。

终于，一辆卡车停下来。接下来的事令我非常羞愧，然而发生了就是发生了，我无可隐瞒。直到今天，每次想到那辆缓缓停下的卡车，我都希望当时自己听从了直觉，不曾上车。

车上装满了棱棱角角，棒球大小的石头，是给建筑工地的石料。车厢里坐着两个男人。司机打开门，对我说：“上车吧，小美人。”我孤立无助，恐惧不安。

“我要去摩加迪沙。”我说。

司机咧嘴一笑，说：“你想去哪都行。”他笑的时候，露出了嘴里红色的牙齿，烟草一般红。可我知道，那颜色不是烟草染上的，而是恰特草。恰特草有兴奋作用，类似可卡因，非洲男人们常嚼。我看父亲吃过一次。女人们不准碰它，也不应该碰它。嚼过恰特草，男人都癫狂兴奋，狂躁冲动。这种草毁了无数人的生活。

我觉得自己麻烦上身，然而实在没其他办法，只好点头。司机让我爬到运石头的车箱去。不用和那两个男人坐在一起，我稍稍放松了些。爬上车，我坐到角落里，扭动着身子，尽量在石头堆上坐得舒服些。天已黑，沙漠凉了起来。车子起动，我躺下来，避开冷风。

还没反应过来，司机旁边的那个男人已经到了我身边，半跪在石头上。这个人大概四十多岁，丑陋不堪。为了掩饰自己令人厌

恶的面目，他蓄了小胡子。牙齿歪歪扭扭，还缺了几颗；剩下的牙被恰特草染成恶心的红色。他咧嘴一直朝我笑，仿佛为自己的牙洋洋得意。我活着一天，就一天不会忘记那狰狞猥琐的嘴脸。

他一把扯下自己肥胖身躯上的裤子，阴茎勃起老高。他抓住我，死命地想要掰开我的腿。

“别，别，求求你，”我不断地哀求着。瘦弱的双腿紧紧地缠绕在一起，恨不得把它们打成死结。男人和我扭打成一堆，用力要把我的腿拉开。数次努力未能得逞，他扬起巴掌，狠狠扇了我一耳光。我的尖叫被夜风吹散，而卡车急速前行。

“分开你的贱腿！”我和他继续厮打，他压在我身上，石头的棱角深深地刺进我的背。他又一次扬起胳膊，又一次扇了我一耳光，这次下手更重。我明白自己打不过他，必须想别的办法。狗杂种很清楚自己在干什么，手法如此老道，肯定不是头回对女人施暴，我不过是又一个牺牲品罢了。真想杀了他，真想杀了他！可是没有武器，怎么办？

于是，我装作不打算再反抗的样子，温顺地说：“行，行，你先让我撒泡尿。”看得出来，他更加兴奋了——嘿，这小丫头打算接受他了！他松开手让我站起来。我走到对面那堆石头的后面，在黑暗中蹲下身，装作撒尿的样子，为自己争取时间。悄悄抓起手边最大块的石头，藏到身后，我回到他身边，躺下。

他爬到我身上，我紧紧握住手中的石头，抬起手，使尽全身的力气，砸向他的太阳穴。他被我这一击打得晕头转向。我再次用石头狠击他的头，他轰然倒下。我不知自己从何处获得力量，突然成为勇敢的战士，浑身是劲。若有人袭击你，要害你性命，你也